一、2018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收入完成情况。2018年全镇上级补助收入 6808.58万元（其中体制补助3825.76万元、税收返还补助415.22万元、专项拨款补助2567.6万元）；加上年结余收入476.42万元。减上解支出915.6万元，累计财力6369.4万元。当年实现总预算支出8821.7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预算支出6353.78万元，基金支出2467.97万元。收支抵除后， 年终滚存结余328.97万元。

（二）主要支出情况。全年实现总预算支出8821.75万元。

按支出功能分类：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42.83万元；二是国防支出7.11万元；三是公共安全支出33.56万元；四是教育支出5万元；五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02.07万元；六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1.73万元；七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8.18万元；八是节能环保支出50.73万元；九是城乡社区支出2037.68万元；十是农林水支出3615.9万元；十一是交通运输支出520万元；十二是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0.8万元；十三是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6.46万元；十四是住房保障支出80.43万元；十五是其他支出19.27万元。

按经济用途分类：一是工资福利支出1734.54万元，占总支出的20％；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2195.23万元，占总支出的25％；三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542.51万元，占总支出的17％；四是资本性支出3349.47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8％。

2018年项目支出5963.04万元，主要项目支出：移民库区建设2026.01万元，农村道路建设及养护841.29万元，市政运行维护742.45万元，优抚定补及困难群众临时救助487.16万元，发展壮大村农村集体经济256.30万元，场镇升级改造253.26万元，平安建设114.31万元，村居便民服务中心建设45.27万元等。从收支对比情况看，除及时保障了行政事业单位在职、离退休人员以及优抚人员和机构运转经费外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了社会保障经费、公共安全经费和社会经济发展经费，为全镇社会经济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提供了坚强的财力保障。

二、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

2019年的预算盘子是在财政保障范围不断扩大，刚性支出不断增加，可用财力严重不足的情况下，参考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、有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收支预测，统筹兼顾、确保重点，充分考虑各方面法定及政策性支出的资金保障，集中财力支持事关全镇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项目，充分体现公共财政、民生财政的政策取向和重点保障。由于财力有限，没有纳入的支出，需要通过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，多渠道筹措资金，以及争取收入的增加来解决，恳请各位代表予以理解。

在现行财政体制下，高家镇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为：收入（不含上级给的专项补助）预算全为上级补助收入，总计2846.44万元，支出安排2846.44万元。其中，按经济用途对支出安排分类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2342.22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1230.37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385.73万元，对家庭和个人补助726.12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474.22万元。其分项为：人民代表大会10万元，政务信息化31万元，精准扶贫25万元，党建群团工作10万元，国防管理5万元，公共安全60万元，消防10万元，文化教育5万元，老干部活动经费15万元，市政运行维护213.22万元，乡村旅游、减灾、防汛、抗旱、森林防火、肉牛发展、松材线虫、大实蝇防治25万元，统计、五城同创、安全生产、招商引资、商贸流通、食品安全30万元，计生、宣传、河长制、移民15万元，工会经费20万元。

3、预备费30万元；全年财政收支预算平衡。

三、2019年财政主要工作

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，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。财政工作将认真贯彻落实镇党委重大决策部署，全面执行镇人大决定决议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，更好的服务于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

（一）加强财源建设，增强保障能力。建立重点税源信息共享机制，做到应收尽收。建立“事权明确、财权匹配、激励相容”的财政管理体制，强化我镇财政功能。主动作为，积极应对，争取上级更多支持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保障基本运转。坚持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和“压缩一般性支出”的“三保一压”政策，努力调整支出结构不合理造成的存量，修正不可持续的支出政策，调整无效和低效的支出，统筹各部门在资金使用上“先用上级后用本级”的原则，切实保障不断增长的人员刚性和民生项目支出需求。

（三）强化财政监管，提升资金效益。按照“规范管理、科学运用”原则，建立财政项目库管理系统，作为资金拨付的依据。完善内控制度，加强政府采购工作。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监管，实现资产的使用效益最大化。加强财政财务监督管理，深入开展部门预算执行及重点项目支出检查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加强债务管理，确保风险可控。树立“全口径、大财政”理念，清理核实财政借款，符合核销的按程序报批，符合“借改拨”的完善相关手续，该收加的及时收回。